

2024年度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 社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市供销社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供销合作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上级工作要求，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制订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服务全市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

（二）参与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体系；指导系统农业专业合作社规范开展信用合作，开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

（三）负责全市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建设，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发展社有企业，推进联合与合作；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农业科技服务，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

（四）根据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等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指导各级供销合作社承担政府委托的公益性服务和其他任务。

（五）依法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完善管理体制；以管资本为主，对出资企业行使出资人职责，履行社有资产监管职责，落实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和安全生产责任。

（六）负责全市供销合作社系统法治宣传教育，推进依法治社工作；协调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依法维护全市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七）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决算包括：菏泽市供销合

作社联合社(本级)。

纳入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30.83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2.66万元，下降13.29%。主要是离退休人员有去世、项目经费有压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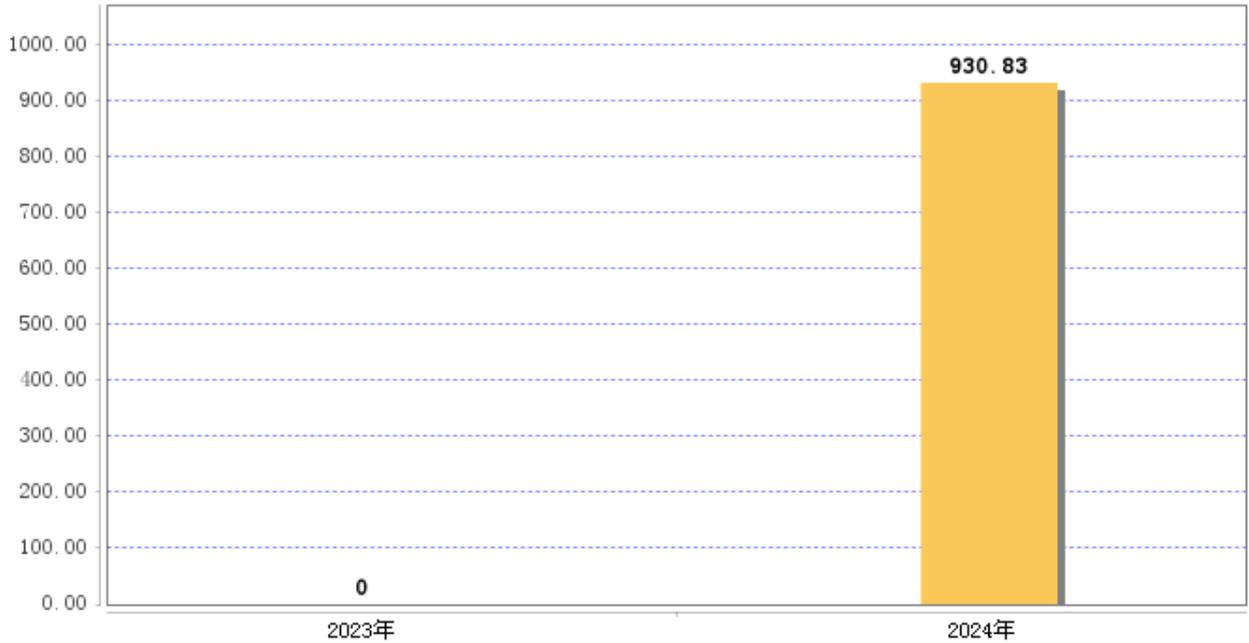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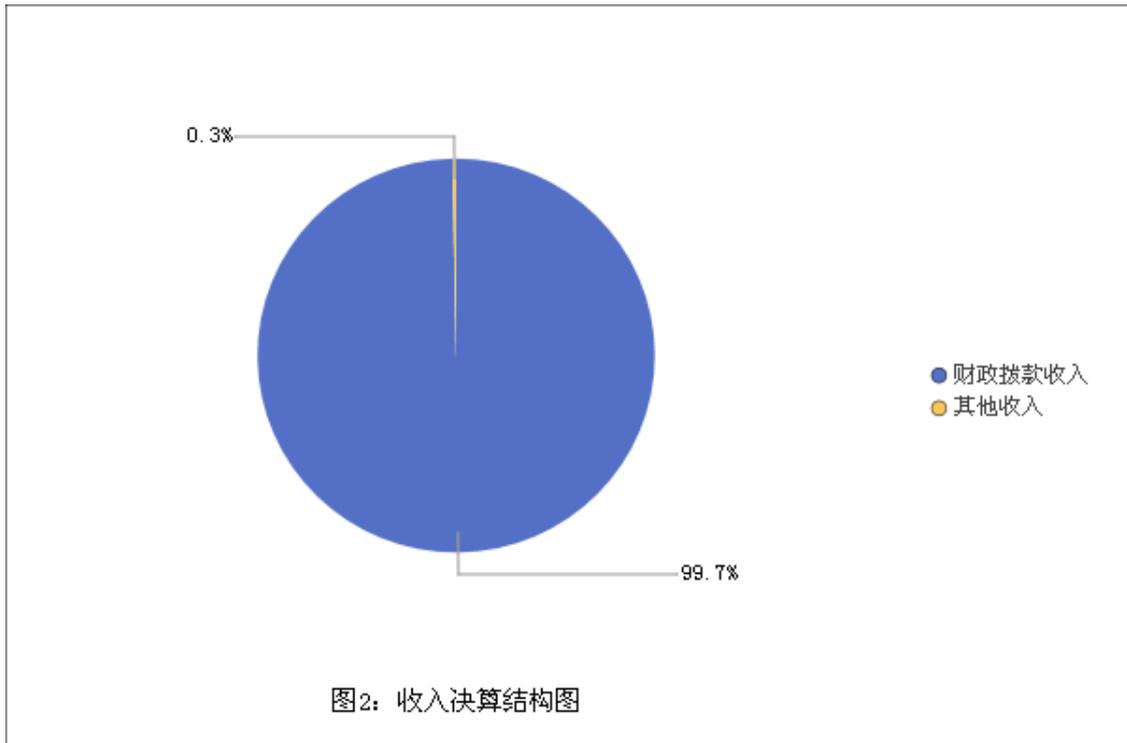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930.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27.62万元，占99.7%；其他收入2.77万元，占0.3%。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927.6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39.2万元，下降13.05%。主要是离退休人员有去世、项目经费有压减。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6.67万元，下降100%。主要是省供销社补助收入本年计入其他收入核算。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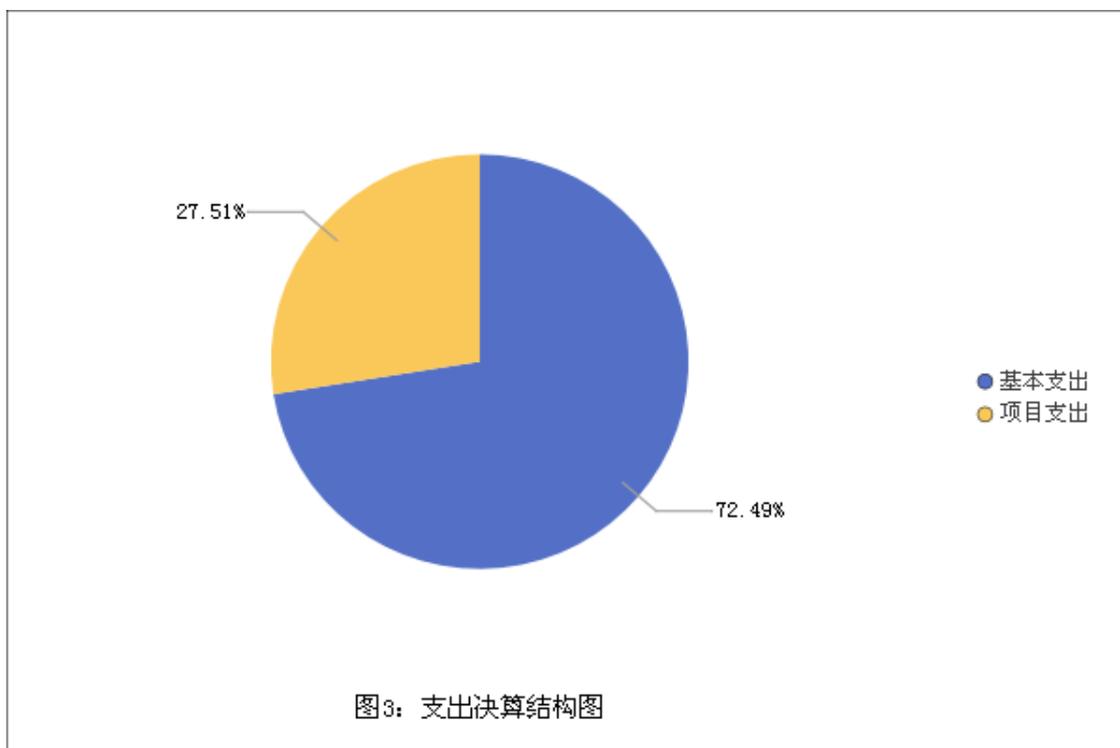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2.7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77万元，增长100%。主要是省供销社补助收入本年由上级补助收入计入其他收入核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930.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4.78万元，占72.49%；项目支出256.04万元，占27.51%。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674.7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85.91万元，下降11.29%。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去世，待遇减少。

2、项目支出256.0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6.77万元，下降18.15%。主要是压缩项目资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28.06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

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38.76万元，下降13.01%。主要是离退休人员有去世、项目经费有压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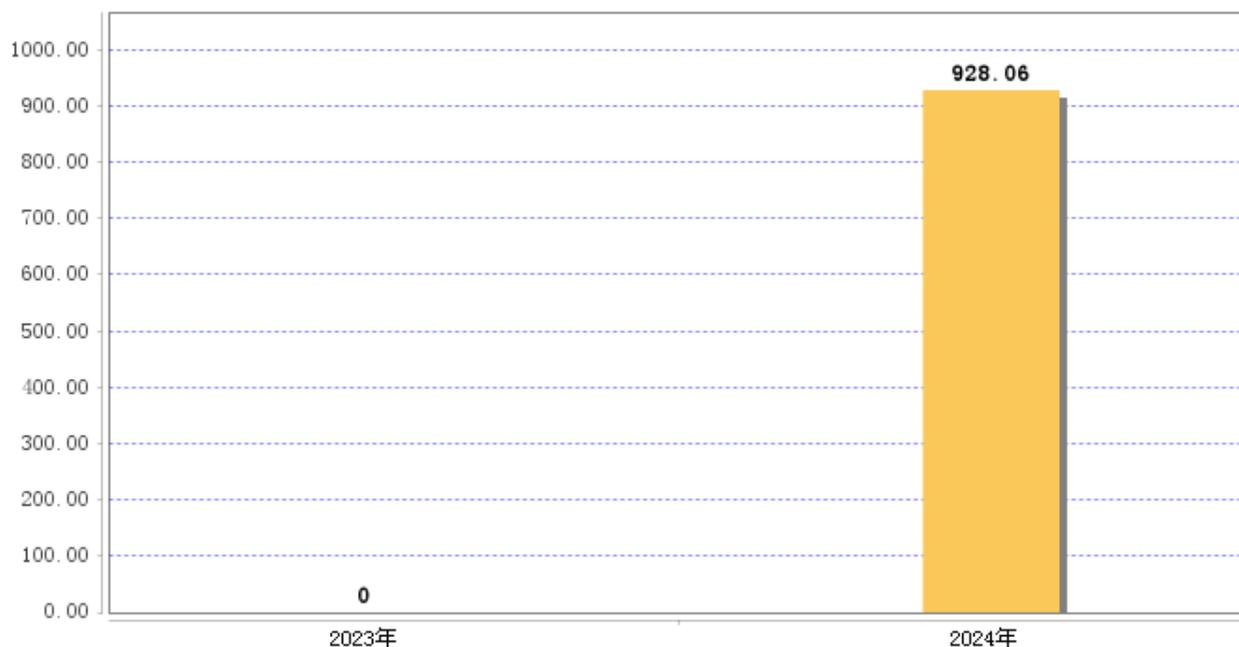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28.0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7%。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8.76万元，下降13.01%。主要是离退休人员有去世、项目经费有压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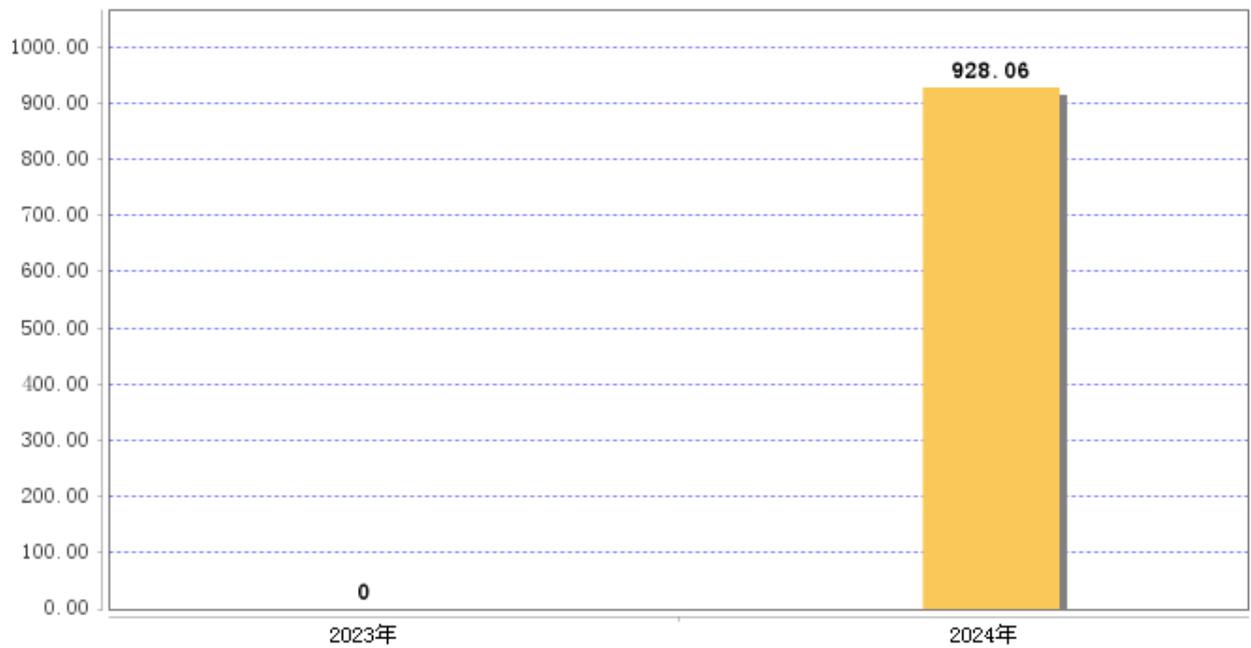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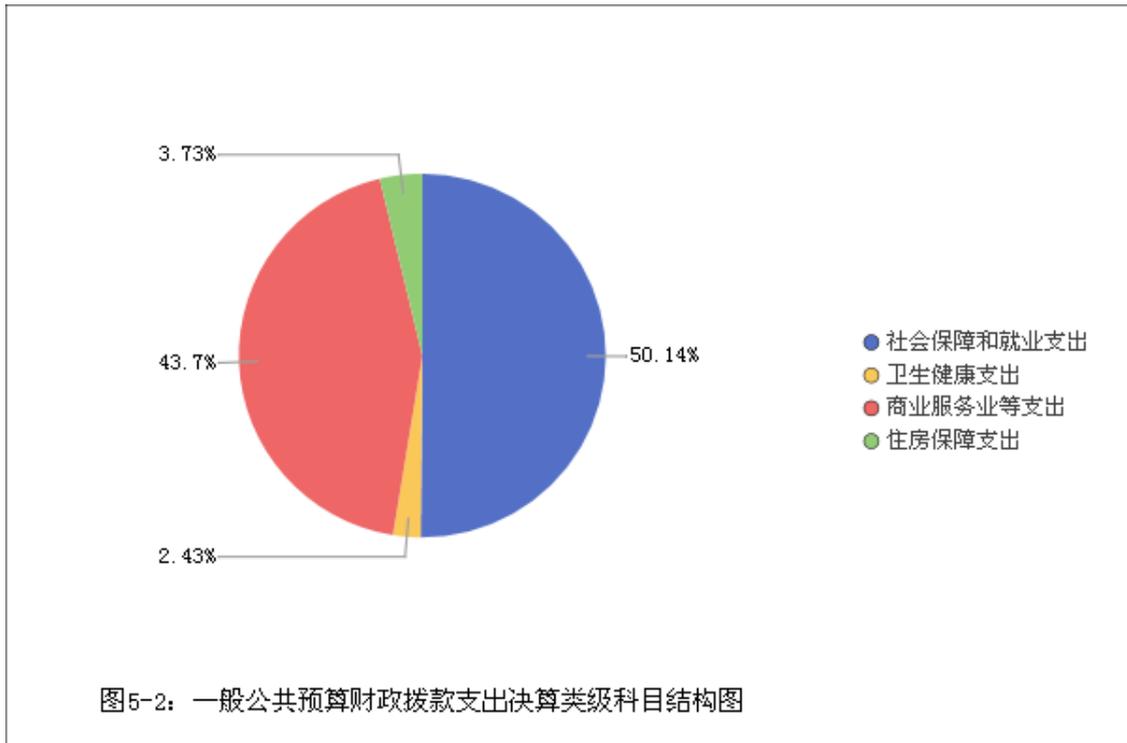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28.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65.37万元，占50.1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2.59万元，占2.4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405.55万元，占43.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4.56万元，占3.7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46.0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2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43.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正常人员待遇调增。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55.6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6.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有离退休人员去世。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16.6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款项计入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8.9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5.4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42.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部分计入次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3.2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公益岗待遇，每季度按实际情况申报。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23.1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基本持平。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364.9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有正常调增。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33.0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4.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公积金调增。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674.7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622.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51.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

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9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内外同系统单位工作交流考察，共计接待16批次、128人

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1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1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及省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38.77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6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4年度

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资金较好的发挥了作用，有力推动了工作，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省供销社奖励工作经费（往来）”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0分。全年预算数为3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山东荷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资网点建设，进一步完善供销社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拓展了产销对接渠道，完善了市级综合平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缓慢，结转至下年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制定资金支出时间表，及时支出项目资金，现项目资金已支出完毕。

2. 省供销社奖励工作经费（往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77万元，执行数为2.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省供销社奖励资金，用作补充经费，推动市供销社业务实施，服务助力供销社流通网点建设数量2个，打造供销社自主化肥品牌1个，加快转变了经营服务方式，完善了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体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品牌涉及范围窄，未能全市场推开。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供销社品牌宣传工作，真正打开销售市场。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及省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无次类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0分，等级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市财政局对我部门未开展绩效评价。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 to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离退休人员抚恤金。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项），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公益岗待遇。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医疗保险。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主要用于省供销社奖励金补充办公经费。

二十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80	良
2	省供销社奖励工作经费（往来）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00	优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实施单位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联系电话	70876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0	0	0	0	0
	其中: 本级财政拨款	36	36	0	0	0	0	0
	上级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用于实施供销社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 聚焦基层组织体系建设中短板和薄弱环节, 强化工作手段, 以夯实基层组织基础, 拓展产销对接渠道, 完善市级综合平台。			用于菏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资网点建设, 进一步完善供销社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 拓展了产销对接渠道, 完善了市级综合平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36万元	0	0	0	项目资金支出较慢, 原因为项目建设推进缓慢。下步, 将拉出时间表, 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投入供销社系统改革发展项目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拓展产销对接渠道	开展多渠道经营	有效拓展了农民购入农资渠道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及时率	2024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28日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菏泽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000万元	营业收入实现3659万元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重要农时的农资储备、调运、供应工作	促进保供稳价	保持农资市场价格稳定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对供销社企业服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8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6.成本指标中, 若不涉及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该两项指标可以从表格中删除。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省供销社奖励工作经费(往来)			主管部门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实施单位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联系电话	708761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7	2.77	2.77	10	100	10	
	其中: 本级财政拨款						-	
	上级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2.77	2.77	2.77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国家山东省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相关文件要求, 服务助力供销社流通网点建设数量2个以上, 打造供销社自主品牌1个以上, 加快转变经营服务方式, 完善经营服务机制、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体系。			落实国家山东省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相关文件要求, 服务助力供销社流通网点建设数量2个以上, 打造供销社自主品牌1个以上, 加快转变经营服务方式, 完善经营服务机制、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会议成本, 包括宣传费、会议费、材料印刷费等	≤2.77万元	2.77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服务助力供销社流通网点建设数量	≥1个	2个	10	10
		数量指标	打造供销社自主品牌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格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及时率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菏泽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000万元	3659万元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转变经营服务方式	加快转变	供销社经营渠道拓宽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对供销社企业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6.成本指标中, 若不涉及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该两项指标可以从表格中删除。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4年度部门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2024年市供销社预算重点项目为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36万元。

1.必要性分析。根据鲁供发〔2019〕10号文件精神，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号）和《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鲁供发〔2015〕16号）精神，做好全市供销社系统为农服务建设运营、改造提升工作，加快供销社为农服务体系建设和助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现申请供销社农村现代经营服务体系建设和为农服务中心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2.与中长期规划的一致性。菏泽市供销合作社“十四五”规划中提出：全市供销社认真落实菏发〔2016〕3号文件精神，将为农服务中心建设作为美丽乡村建设的五项重点工作之一，坚持“政府主导、供销社主办、部门配合、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的原则，按照打造服务半径“3公里”、土地托管5万亩的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加快推进为农服务中心建设。

3.与 2024 年工作计划的一致性。2024 年全市供销社工作计划：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提高已建成为农服务中心的运营质量，强化对为农服务中心的精准分类指导；推进县域为农服务体系一体化；扎实推进土地托管服务，做大做强专业化服务，形成规模优势，提高经济效益。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4 年市供销社预算重点项目为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36 万元，为市级财政预算专项资金。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项目立项时间2024年，批复单位为市财政局，项目具体内容为项目建设36万元，项目所在地为在菏泽市县区乡镇构建流通服务网点，项目计划完成2024年年底。

项目主管部门为市供销社，具体实施单位为山东菏供集团有限公司。市供销社职责为监管专项资金使用，山东菏供集团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具体实施。由山东菏供集团有限公司提起资金拨付申请报告，报市供销社党组研究讨论，拨付至山东菏供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菏供集团有限公司做好项目的具体实施和资金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指导培育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搭建综合性服务平台，实施土地托管面积至少300万亩，完善经营服务机制；通过试

点推进县乡村三级商贸流通服务网络建设，逐步形成“三级联动、一体发展”新格局，完善现代农村商贸流通服务网络体系。

（二）2024年度绩效目标

整合优势资源，推进土地托管服务，积极推进农业服务规模化，2024年度，全市供销社系统实施土地托管面积326万亩；2024年，指导定陶区供销社健全提升农资流通网络体系，借助村“两委”组织优势，以区级公司为龙头，以基层社和镇村为支撑，构筑基层农资流通网络体系，已建成农资仓储运营中心3个、基层农资服务社55个，打通了为农服务“最后一公里”。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评价对象是市社相关业务科室；评价范围是对业务开展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等。

1.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原则。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原则。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原则。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

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综合采用以下两种方法开展工作：

(1)案卷研究法。评价组针对各科室上报的自评资料和佐证材料进行书面审核分析，全面梳理与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申报书、实施方案和工作总结等资料，从总体上把握项目实施要求和执行情况，掌握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为下一步的现场勘查做好准备。

(2)座谈法。评价组与项目单位的负责人当面开展座谈，整体上了解项目开展情况，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细节和存在的现实困难，掌握第一手材料，进一步核实书面核查阶段存在的问题。

(3)现场调研法。评价组对为项目建设情况开展现场调研，赴现场实地查看项目进展、组织管理和实施效果等情况。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4年市供销社重点项目“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总体评价较好，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36万元，整合优势资源，推进土地托管服务，积极推进农业服务规模化，整合优势资源，推进土地托管服务，积极推进农业服务规模化，2024年度，全市供销社系统实施土地托管面积326万亩；2024年，指导定陶区供销社健全提升农资流通网络体系，借助村“两委”组织优势，以区级公司为龙头，以基层社和镇村为支撑，构筑基层农资流通网络

体系，已建成农资仓储运营中心3个、基层农资服务社55个，打通了为农服务“最后一公里”。

（二）绩效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指标共10分，得0分。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36万元，由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负责实施。资金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当年没及时支出，结转至2025年支出，预算执行率为100%。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预算安排36万元，实际下达36万元，项目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预算安排36万元，实际执行0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市供销社严格对项目资金进行监管，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安全到位。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的使用，由分管领导审核把关，经主要领导审批后由财务支取。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有效利用了基层社门面，建设直营门店30处，有效拓展了农民购入农资渠道，保持农资市场价格稳定。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项目建设成本 \leq 36万元，实际使用成本0万元。未未完原因是资金未及时支出。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指标共40分得40分。持续优化和拓展供销农资基层销售网络，基层直营店销售网点达到32个，覆盖了县区大部分乡镇。同时，荷供农业加强了对各直营店的规范管理，提升了整体运营效率与服务质量，减少中间经营环节，不仅提高了农资的销售量和市场份额，还为农民提供了更加优质、高效的农资产品和服务，使得农资产品能更便捷、高效地到达农户手中。

(1) 数量指标

计划投入供销社系统改革发展项目 \geq 1个，实际完成项目1个。

(2) 质量指标

计划拓展产销对接渠道，实际有效拓展了农民购入农资渠道。

(3)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及时率，计划2024年12月底前完成，实际2024年12月28日完成。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指标共30分得30分。建设直营门店30处，有效拓展了农民购入农资渠道，保持农资市场价格稳定。

(1) 经济效益指标

菏泽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000 万元以上。实际 2024 年年底，实现营业收入 3659 万元。

（2）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做好重要农时的农资储备、调运、供应工作，促进保供稳价。实际山东菏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运作，维持了菏泽市县区的农资市场价格稳定。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指标共 10 分得 10 分。计划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的投入，赢得进货商满意度 $\geq 95\%$ 。实际进货商满意度 98%。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问题，项目资金支出较慢，原因为项目建设推进缓慢。下步，将拉出时间表，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菏泽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年7月24日